

# 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

##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492 号）《陕西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《西安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公开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五部分组成。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指导下，市文化和旅游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按照中省市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，坚持以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便民为基本原则，以服务群众需求为根本目的，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、拓展公开范围、创新公开方式，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、加强政策解读、回应群众关切，有效提升了工作规范化、透明度、公信力，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切实以公开促工作、以公开树形象、以公开赢民心，突出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决策公开，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形式，稳步推进政府信

息公开工作的扎实有效开展，为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贡献了力量。

### 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 条。其中：通知公告 36 条，政策文件 11 份，财政信息 27 条，文旅市场监管信息 24 条，其它栏目信息 25 条，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。

### 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市文化和旅游局进一步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7 件，共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 件，无效件 1 件，无 2021 年结转至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。

### 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

一是强化信息管理。不断提升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，提供在线检索、查询、下载等功能，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二是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积极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和功能改进，做到界面友好、便于获取。

### （四）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加强网站管理建设。市文化和旅游局不断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内容质量，积极发挥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强化网站发布信息、解读政策、便民服务等功能。二是做好新媒体建设管理。“西安文化和旅游局”微博用户 154.53 万，全年发布微博 6177 条；“西安文旅之声”公众号全年信息发布量 1143 条，订阅数 24.87 万；“西安

“文旅之声”抖音号发布量 405 条，累积粉丝 13.4 万人；“西安文旅之声”微信视频号直播 11 场次，浏览量 178.3 万次；西安旅游智慧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发布量 150 条，关注量 3.7 万人。逐步建立起新媒体矩阵，围绕文旅工作多方发声，及时传播信息。

#### （五）加强信息公开监督保障

一是加强领导，健全机制。市文化和旅游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进一步细化分工、明确责任、加强管理。局党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分析研究存在问题，协调解决矛盾困难，就如何创新公开形式、扩大公开范围、提升公开质量等方面进行安排部署，有效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二是严格审查，精心落实。在公开政府信息过程中，及时明确了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，将政府信息分为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三类，严格按照保密法对政府信息逐条进行审核，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4	0	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9 项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 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	0	0	0	0	0	1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（一）予以公开	13	0	0	0	0	0	13

年度办 理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
	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其他处理	(六)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7	0	0	0	0	0	17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信息公开工作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距离高标准建设、高质量公开的要求还有差距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：一是信息公开时间节点把握不准。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，未能全部按照时间节点公开。二是公开的信息不够全面，缺少对发布信息的政策解读。三是网管技术人员达不到专业要求，部分公开栏目、公开工作指南不够完善，综合服务水平不强。

下一步市文化和旅游局将继续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部署，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到实处：一是进一步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内容，在安全保密的基础上，全面及时公布文化旅游工作的各项信息；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让公众掌握和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途径，分享政府信息公开的资源；三是进一步办好门户网站和微信微博平台，按照形式多样，内容丰富、质量提升、及时准确的要求，建设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平台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度本机关未处理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全年共办理建议提案109件（其中省人大建议7件、省政协提案6件，市人大建议20

件、市政协提案 76 件)，已全部办结，满意率 100%。